

## 「能源轉型白皮書」工作小組會議議程

會議時間約 2.5 小時

議事程序	報告單位	時間	備註
一、主席致詞		5 分鐘	
二、並列及改列於新及再生能源小組之預備會議意見處理流向檢視與確認	主辦單位	10 分鐘	
三、報告事項： 「太陽光電推動方案」內容說明與討論	主責單位	100 分鐘 (含簡報 30 分鐘)	
四、討論事項： (一) 下次會議時間及有關事項 <sup>[註 2]</sup> 確認	主辦單位	5 分鐘	

註 1：小組成員得於前 2 場會議自提方案

註 2：如出席席機關或人員、會議資料等